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DEJIN RESOURCES GROUP COMPANY LIMITED

### 德金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3)

### 配售現有股份 及 建議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聯交所交易時段結束後），Super Master及Knight Asia與認購人訂立配售協議，據此，Super Master及Knight Asia同意以每股配售股份0.3港元之配售價向認購人出售合共350,000,000股股份，包括250,000,000股股份由Super Master出售及100,000,000股股份由Knight Asia出售。

同日，Super Master與本公司訂立第一份認購協議，以按認購價認購250,000,000股新股份，而Knight Asia與本公司訂立第二份認購協議，以按認購價認購100,000,000股新股份。各項認購事項均須待（其中包括）(i)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及(ii)配售事項完成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配售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26%。認購股份佔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4.09%。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為約104,00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認購股份是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予以發行。

## 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之配售協議

### 賣方

配售協議下之賣方之一Super Master擁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9.93%，並為本公司300,000,000港元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可按換股價每股股份0.6港元轉換為500,000,000股股份。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Super Master之股權總額將減少至約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89%。

配售協議下之賣方之一Knight Asia擁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22%。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Knight Asia之股權總額將減少至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0%。

### 認購人

Senrigan Capital Group Limited為一間總部位於香港之亞洲對沖基金管理公司，其Senrigan Master Fund之管理下資產超逾800,000,000美元。認購人連同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配售股份數目

35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26%，以及佔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4.09%。配售股份之面值為35,000,000港元。

### 配售價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30港元較：

- (i) 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即確定配售協議及認購協議之條款之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365港元折讓約17.81%；
- (ii) 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即緊接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36港元折讓約16.67%；及
- (iii) 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約每股0.369港元折讓約18.70%。

配售價乃由本公司、Super Master、Knight Asia及認購人經參考上述之最近每股股份平均收市價後公平磋商釐定。董事認為配售價格及配售協議之條款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

## 權利

配售股份將在不附帶任何留置權、抵押及產權負擔之情況下，連同其附帶權利，包括收取一切於配售事項完成日期後宣派、作出或支付之股息之權利一併出售。

## 完成

配售事項為無條件，並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或之前完成。

## 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之認購協議

### 發行人

本公司

### 認購人

Super Master為第一份認購協議項下之認購人，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9.93%之權益，並為本公司發行在外300,0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可按換股價每股0.6港元轉換為500,000,000股股份）之持有人。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Super Master之股權總數將被減少至約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約6.89%。認購事項隨即將令Super Master之股權總數提升至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後而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9.52%。

Knight Asia為第二份認購協議項下之認購人，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1.22%之權益。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Knight Asia之股權總數將被減少至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0%。認購事項隨即將令Knight Asia之股權總數提升至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後而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1.17%。

### 認購股份之數目

根據第一份認購協議，Super Master將認購250,000,000股新股份，及根據第二份認購協議，Knight Asia將認購100,000,000股新股份。

合共350,000,000股認購股份與配售股份之數目相同。認購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約4.26%及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後而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4.09%。認購股份之面值為35,000,000港元。

除認購股份之訂約方及數目外，第一份認購協議及第二份認購協議具有相同之條款及條件，且並不互為條件。第一份認購協議及第二份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認購價

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3港元，與配售價相同。與市場常規相同，本公司將承擔認購事項之一切成本及開支，並將就Super Master及Knight Asia因配售事項而產生之一切成本及開支向彼等作出補償，原因為配售事項屬於本公司的集資行動。基於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之估計開支，淨認購價約為每股認購股份0.297港元。

## 認購事項之條件

以下條件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或本公司、Super Master及Knight Asia可能同意之其他日期）或之前獲達成後，認購事項方告完成：

- (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且該等許可及上市在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前不被撤回）；及
- (ii) 根據配售協議完成配售事項。

倘認購事項之條件在所定日期前未完全達成，則本公司、Super Master及Knight Asia均毋須承擔認購事項下之任何責任及義務。

## 認購事項之完成

認購事項之完成將於其條件達成後之下一個營業日發生。認購事項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即配售協議日期起計14日）或之前完成。倘認購事項於該日之後完成，其將構成上市規則下之一項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之所有相關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另行刊發公告及徵求獨立股東批准。

## 權利

認購股份獲配發及發行後將於彼此之間及與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當日已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發行認購股份之一般授權

發行認購股份無須獲得股東批准。

認購股份將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予以發行，上限為最多1,307,479,866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約20%）。配發及發行350,000,000股認購股份將動用一般授權之26.77%。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動用一般授權。緊隨認購完成後，一般授權項下將合共有957,479,866股股份仍未發行。

##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本公司於過往十二個月之集資活動

除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一日內容有關以每股股份0.92港元之價格配售至多200,000,000股新股份之配售協議外（該配售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終止），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十二個月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 進行配售之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照明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木材業務以及在中國河北及山東省從事金礦開採。

經扣除有關費用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04,000,000港元，相當於淨發行價每股配售股份約0.297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通過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之方式為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籌資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因為此舉將擴大股本及股東基礎從而增加股份之流動性。

董事認為，配售協議及認購協議乃由本公司、Super Master、Knight Asia及認購人在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配售協議及認購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配售完成後但於認購完成之前，以及緊隨配售完成及認購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配售完成後但於認購完成之前（假設本公司之可換股票據概無獲行使）（附註1）		緊隨配售完成及認購完成後，並假設所有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所附換股權概無獲行使（附註1）	
Perfect Direct Limited (附註2)	1,019,260,000	12.42%	1,019,260,000	12.42%	1,019,260,000	11.91%
徐振森 (附註3)	109,296,000	1.33%	109,296,000	1.33%	109,296,000	1.28%
楊銑霖 (附註3)	5,144,000	0.06%	5,144,000	0.06%	5,144,000	0.06%
Super Master (附註4)	815,000,000	9.93%	565,000,000	6.89%	815,000,000	9.52%
Knight Asia (附註5)	100,000,000	1.22%	–	0.00%	100,000,000	1.17%
認購人	–	0.00%	350,000,000	4.26%	350,000,000	4.09%
公眾人士	<u>6,158,699,331</u>	<u>75.04%</u>	<u>6,158,699,331</u>	<u>75.04%</u>	<u>6,158,699,331</u>	<u>71.97%</u>
	<u><u>8,207,399,331</u></u>	<u><u>100.00%</u></u>	<u><u>8,207,399,331</u></u>	<u><u>100.00%</u></u>	<u><u>8,557,399,331</u></u>	<u><u>100.00%</u></u>

附註：

-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擁有可按每股股份0.6港元轉換為4,430,000,000股股份之尚未贖回本金額為2,658,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可轉換為股份之尚未行使認股權證、衍生工具或證券。上表所示之股權架構乃假設(i)可換股票據並無獲轉換及(ii)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及股權架構自本公告日期起並無其他變動。

2. Perfect Direct Limited由繆恩來先生及繆泰來先生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繆恩來先生被視為於Perfect Direct Limited持有之1,019,2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繆恩來先生之配偶黃碧琪女士被視為透過繆恩來先生之權益於1,019,2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繆泰來先生被視為於Perfect Direct Limited持有之1,019,2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繆泰來先生之配偶姚美蘭女士被視為透過繆泰來先生之權益於1,019,2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Perfect Direct Limited亦為可按每股股份0.6港元轉換為2,731,666,666股股份之尚未贖回本金額為1,639,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持有人。
3. 彼等為執行董事。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鄭柏龍先生被視作透過其控制之法團Super Master於81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Super Master目前持有815,000,000股股份，亦為可按每股股份0.6港元轉換為500,000,000股股份之尚未贖回本金額為3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持有人。
5.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執行董事張偉賢先生被視為透過其控制之法團Knight Asia於1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其一般營業時間內正常營業之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
「本公司」	指	德金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63），乃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第一次認購事項」	指	根據第一份認購協議認購250,000,000股認購股份
「第一份認購協議」	指	Super Master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就第一次認購事項訂立之有條件認購協議

「一般授權」	指	股東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據此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可配發及發行最多1,307,479,866股新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並與本公司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Knight Asia」	指	<b>Knight Asia Investments Limited</b> ，乃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股東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配售事項」	指	由 <b>Super Master</b> 及 <b>Knight Asia</b> 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配售350,000,000股配售股份
「配售協議」	指	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由 <b>Super Master</b> 、 <b>Knight Asia</b> 與認購人就配售事項訂立之無條件配售協議
「配售完成」	指	根據配售協議所載之條款及條件完成配售事項
「配售價」	指	每股配售股份0.3港元
「配售股份」	指	根據配售協議將予配售之350,000,000股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第二次認購事項」	指	根據第二份認購協議認購100,000,000股認購股份
「第二份認購協議」	指	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由 <b>Knight Asia</b> 與本公司就第二次認購事項訂立之有條件認購協議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Senrigan Capital Group Limited
「認購協議」	指	第一份認購協議及第二份認購協議的統稱
「認購完成」	指	根據認購協議所載之條款及條件完成認購事項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0.3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向Super Master及Knight Asia配發及發行之350,000,000股新股份
「認購事項」	指	第一次認購事項及第二次認購事項的統稱
「Super Master」	指	Super Master Investments Limited，乃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股東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德金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  
張偉賢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徐振森先生、張偉賢先生、劉惠才先生、楊銑霖先生及劉智仁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Anthony John Earle Grey先生、馬振峰先生及蕭弘清博士。